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025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 7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六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 2025 年度报告。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3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三、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8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0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1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3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4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4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5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5

##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概况

截至 2025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1 金街 07、22 金街 03、22 金街 04、22 金街 06、23 金街 01、23 金街 02、23 金街 03、23 金街 04、23 金街 05、23 金街 06、24 金街 01、24 金街 07（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49746.SZ	149915.SZ	149916.SZ	149923.SZ
债券简称	21 金街 07	22 金街 03	22 金街 04	22 金街 06
债券名称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5 (年)	3+2 (年)	5 (年)	5 (年)
发行规模 (亿元)	5.00	5.00	5.00	5.70
债券余额 (亿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5.00	5.00	5.00	5.7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70%	3.16%	3.54%	3.53%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	发行人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3 月 21 日、3 月 24 日发布了三次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 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51 个基点, 调整后票面利率为 2.65%	-	-
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2 年 5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1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6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48268.SZ	148269.SZ	148276.SZ	148277.SZ
债券简称	23 金街 01	23 金街 02	23 金街 03	23 金街 04
债券名称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3+2 (年)	5+2 (年)	3+2 (年)	5+2 (年)
发行规模 (亿元)	10.00	5.00	5.70	10.00
债券余额 (亿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10.00	5.00	5.70	1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9%	3.60%	3.25%	3.6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发行人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3 月 11 日、3 月 12 日发布了三次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 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34 个基点, 调整后票面利率为 2.95%	-	发行人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3 月 13 日、3 月 16 日发布了三次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 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30 个基点, 调整后票面利率为 2.95%	-
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2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4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4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4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48293.SZ	148294.SZ	148728.SZ	148884.SZ
债券简称	23 金街 05	23 金街 06	24 金街 01	24 金街 07
债券名称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3+2 (年)	5+2 (年)	3+2 (年)	3+2 (年)
发行规模 (亿元)	12.00	8.00	11.30	25.00
债券余额 (亿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12.00	8.00	11.30	2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20%	3.59%	2.73%	2.3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发行人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3 日、4 月 7 日、4 月 8 日发布了三次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 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25 个基点, 调整后票面利率为 2.95%	-	-	-
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单利计息, 到期偿付
报告期付息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5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4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2025 年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改革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属制度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议案》内容，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发行人监事会终止履职，全体监事任期届满卸任。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和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等方式获悉该重大事项，并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并及时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2 金街 03”转售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22 金街 03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审慎、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 22 金街 03 转售申请进行了审慎的核查。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和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等方式获悉该重大事项，并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并及时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业绩预告预计亏损	2024 年度，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亏损金额超过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和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等方式获悉该重大事项，并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并及时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出售转让资产进展及收购和出售子公司股权	1、根据发行人业务发展需要，经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发行人及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融街（天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置业”）将持有的金融街津门（天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门置业”）100% 股权及发行人对津门置业的全部债权转让予关联方北京金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签署《股权转让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和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等方式获悉该重大事项，并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并及时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p>让协议》。</p> <p>2、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融街（长安）北京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置业”）拟将持有的北京未来科学城昌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融公司”）30%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经国资监管机构核准的评估价格。同时，发行人对昌融公司 1.8 亿元的债权通过协议方式由受让人或其关联人承接。昌融公司另一方股东北京未来科学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学城置业”）拟参加本次挂牌转让，转让完成后，长安置业不再持有昌融公司股份。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长安置业拟参与收购科学城置业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北京未来科技城昌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金公司”）51%的股权，收购价格不高于经国资监管机构核准的评估价格。长安置业或其关联人以协议的方式承接科学城置业控股股东北京未来科学城发展集团对昌金公司 1.8 亿元的债权。收购后，长安置业 100%持股昌金公司股份。</p>		
--	--	--	--

### 三、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住宿、游泳池、网球场、中西餐、冷、热饮、糕点、美容美发、洗浴、零售卷烟、图书期刊；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新技术及产品项目投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停车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健身服务；劳务服务；打字；复印；会议服务；技术培训；承办展览展示；饭店管理；餐饮管理；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交流活动；销售百货、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机械电气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表：分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房产开发	59.23	64.70	-9.23	74.06	167.20	177.59	-6.21	87.66
物业租赁	14.92	2.76	81.48	18.66	17.29	2.61	84.90	9.06
物业经营	3.95	2.39	39.54	4.94	4.62	3.41	26.25	2.42
其他业务	1.88	1.83	2.98	2.35	1.64	1.41	13.56	0.86
合计	79.98	71.67	10.39	100.00	190.75	185.02	3.00	100.00

## (二) 发行人 2025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5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度/末	2024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资产总计	1,151.76	1,216.33	-5.31
负债合计	938.71	940.32	-0.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05	276.01	-22.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10	248.83	-21.59
营业收入	79.98	190.75	-58.07
营业成本	71.67	185.02	-61.26
营业利润	-51.83	-110.41	53.06
利润总额	-51.58	-110.84	53.46
净利润	-61.11	-115.56	47.1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84	-110.84	5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	59.98	-6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	-3.09	29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	-66.17	117.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1	-9.27	507.6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2	-3.01	59.47
资产负债率 (%)	81.50	77.31	4.19
流动比率	4.15	3.04	36.37
速动比率	1.33	0.75	76.12

##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已于本次报告期前使用完毕，本报告期不涉及应说明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 （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90.75 亿元和 79.9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99.79 亿元和-51.19 亿元。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9.79 亿元，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将保障现金流安全作为首要经营任务，公司加强销售去化力度、持续盘活存量项目，采取包括调整销售价格、部分项目整售在内的多种销售策略，积极促进项目销售去化和回款。受公司部分项目毛利率下滑、部分资产盘活和处置产生亏损、部分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因素影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同比增加。2025 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1.19 亿元，主要系 2025 年度，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以销定产，结算规模较 2024 年度减少，同时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公司较 2024 年度实现减亏。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9.98 亿元和 20.32 亿元。发行人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控制成本支出和费用，采取多种

措施促进项目销售与经营，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持续为正，面对市场环境反复及房地产行业调控的不利影响，发行人通过合理资金管理确保现金流安全、稳健。

总体来看，公司将坚持以经营安全为首要原则，围绕“保障安全、提质增效、全力去化、稳健发展”的经营思路，制定经营策略，严谨决策，保障资金安全。房产开发业务将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变化，持续加强经营调度，积极推动销售去化和回款；资产管理业务将调整完善项目运营规划和定位，提升服务水平和客户体验，提升市场化运营能力；稳步推动城市更新、文化旅游业务转型升级发展力度，在促进现有项目经营提升同时，努力拓展和改造新项目。同时，公司将继续艰苦奋斗、精打细算，加强成本费用管控，保障公司平稳经营。发行人偿债意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各期债券均未设有增信机制安排。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财务管理部牵头负责协调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将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

转，债券本息的偿付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各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5、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分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 23 金街 05、23 金街 06、24 金街 01、24 金街 07 设置了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包括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和救济措施。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 **(三)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49746.SZ	21 金街 07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12 月 16 日付息	5（年）	2026 年 12 月 16 日
149915.SZ	22 金街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5 月 11 日付息	3+2（年）	2027 年 5 月 11 日
149916.SZ	22 金街 04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5 月 11 日付息	5（年）	2027 年 5 月 11 日
149923.SZ	22 金街 06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6 月 6 日付息	5（年）	2027 年 6 月 06 日
148268.SZ	23 金街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4 日付息	3+2（年）	2028 年 4 月 24 日
148269.SZ	23 金街 02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4 日付息	5+2（年）	2030 年 4 月 24 日
148276.SZ	23 金街 03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8 日付息	3+2（年）	2028 年 4 月 28 日
148277.SZ	23 金街 04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8 日付息	5+2（年）	2030 年 4 月 28 日
148293.SZ	23 金街 05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5 月 23 日付息	3+2（年）	2028 年 5 月 23 日
148294.SZ	23 金街 06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5 月 23 日付息	5+2（年）	2030 年 5 月 23 日
148728.SZ	24 金街 01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4 月 29 日付息	3+2（年）	2029 年 4 月 29 日
148884.SZ	24 金街 07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每年 8 月 23 日付息	3+2（年）	2029 年 8 月 23 日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

额偿付资金，未发生发行人不能按期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49746.SZ	21 金街 07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9859.SZ	22 金街 01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149915.SZ	22 金街 03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9916.SZ	22 金街 04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9922.SZ	22 金街 05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按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149923.SZ	22 金街 06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68.SZ	23 金街 01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69.SZ	23 金街 02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76.SZ	23 金街 03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77.SZ	23 金街 04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93.SZ	23 金街 05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294.SZ	23 金街 06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728.SZ	24 金街 01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148884.SZ	24 金街 07	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按时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照相关要求发布临时报告。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其他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